

2025 年
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职能主要包含落实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供养、低收入家庭救助、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无名氏火化补助等社会救助工作；落实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供养工作；开展困难残疾人两项补贴、失能老人补贴、高龄津贴等相关补贴资金发放；提供居家养老服务、适老化改造等养老服务；开展“民生大莞家”相关工作；组织开展老年人文化艺术节、老年人运动会等老年人文化生活活动；承担区划地名管理、社会组织管理、基层政权建设和基层群众自治建设管理职责；向各类困难群众开展节日慰问工作等。

二、部门机构设置

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属莞城街道机关行政部门，在编公务员 4 人。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5,763.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财政专户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其他资金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51.53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2. 2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 763. 73	本年支出合计	5, 763. 73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二十六、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5,763.73	支出总计	5,763.73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5,763.73	5,763.73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51.53	5,751.53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581.09	581.09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28.89	28.89							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5.06	5.06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47.13	547.13							0.00			
20810	社会福利	3,521.84	3,521.84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48.89	48.89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2,992.51	2,992.51							0.00			
2081004	殡葬	115.00	115.00							0.00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81006	养老服务	365.44	365.44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640.40	640.4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640.40	640.4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873.19	873.19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873.19	873.19							0.00			
20820	临时救助	39.24	39.24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00	5.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34.24	34.24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95.78	95.78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95.78	95.78							0.00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2.20	12.20							0.00			
21507	国有资源监管	12.20	12.20							0.00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12.20	12.20							0.00			

注： 无。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763.73	28.89	5,734.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51.53	28.89	5,722.64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581.09	28.89	552.20				
2080201	行政运行	28.89	28.89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5.06		5.06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47.13		547.13				
20810	社会福利	3,521.84		3,521.84				
2081001	儿童福利	48.89		48.89				
2081002	老年福利	2,992.51		2,992.51				
2081004	殡葬	115.00		115.00				
2081006	养老服务	365.44		365.44				
20811	残疾人事业	640.40		640.4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640.40		640.4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873.19		873.19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873.19		873.19				
20820	临时救助	39.24		39.24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00		5.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34.24		34.24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95.78		95.78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95.78		95.78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2.20		12.20				
21507	国有资源监管	12.20		12.20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12.20		12.20				

注： 无。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763.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51.53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2.2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763.73	本年支出合计	5,763.73
		二十四、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5,763.73	支出总计	5,763.73

注： 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5,763.73	28.89	5,734.84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51.53	28.89	5,722.64
[20802]民政管理事务	581.09	28.89	552.20
[2080201]行政运行	28.89	28.89	
[2080207]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5.06		5.06
[2080299]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47.13		547.13
[20810]社会福利	3,521.84		3,521.84
[2081001]儿童福利	48.89		48.89
[2081002]老年福利	2,992.51		2,992.51
[2081004]殡葬	115.00		115.00
[2081006]养老服务	365.44		365.44
[20811]残疾人事业	640.40		640.40
[2081107]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640.40		640.40
[20819]最低生活保障	873.19		873.19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1901]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873.19		873.19
[20820]临时救助	39.24		39.24
[20820001]临时救助支出	5.00		5.00
[2082002]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34.24		34.24
[20821]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95.78		95.78
[2082101]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95.78		95.78
[2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2.20		12.20
[21507]国有资产监管	12.20		12.20
[2150799]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12.20		12.20

注： 无。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28.89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7.49
[302]办公费	6.79
[30207]邮电费	0.30
[30211]差旅费	0.50
[30213]维修（护）费	2.00
[3026]劳务费	2.40
[3028]工会经费	9.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3.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0
[310]资本性支出	1.4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40

注： 无。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5,734.8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67.71
[30227]委托业务费	553.65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6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67.13
[30305]生活补助	5,082.79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4.34

注： 无。

表 8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3.99	13.99		
“三公”经费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 公务用车购置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注：无。

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 无。

表 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28.89	28.89	28.89				
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28.89	28.89	28.89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49	27.49	27.49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1.40	1.40	1.40				

注： 无。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5, 734. 84	5, 734. 84	5, 734. 84					
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5, 734. 84	5, 734. 84	5, 734. 84					
最低生活保障金	450. 10	450. 10	450. 10					现有低保对象 400 人，测算 2025 年增长至 440 人，全年支出约 620 万元，预测 2025 年支出增长为 15%，全年支出约 713 万元（含中央资金 70 万元），不含中央资金约为 643 万元。(7130000-700000)*0.7=4501000。通过发放补贴，提高最低生活保障人群的生活质量。
低保对象和特困对象参加社会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费补	68. 74	68. 74	68. 74					现有符合补助的低保对象 190 人，测算 2025 年增长至 220 人，补助标准 363. 68 元/人。镇街负担 7 成，预算 68 万元。通过购买保险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助资金								补助，有所保障低保、特困人员基本养老保险不断供，保障低保对象和特困对象以后基本养老生活。
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治费用	34. 24	34. 24	34. 24					我街道 2025 年预算数 3 万元，通过开展对我街道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起到关键作用，及时将病危人员转移正规医疗机构救治，及时将出现“两害”行为疑似精神 \员移送第七人民医院救治，及时将无着落人员移送市救助站文助，并为他们提供基本的生活保障。
困难家庭临时救助经费	3. 50	3. 50	3. 50					根据东府办【2021】34 号文件，对遭遇突发事件、意外伤害、重大疾病或其他特原因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境的家庭或个人给予应急性、过渡性的救助。截止 2024 年 9 月，临时救助 7 宗，经费使用了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17 万元。预计 2025 年临时救助预算经费 5 万元，镇街负担七成，预算 3.5 万元。为莞城辖区内困难家庭提供临时生活救助，通过发放救助补贴，有效帮助他们恢复正常生活。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专项经费	415.80	415.80	415.80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标准为 300 元 /月，截止 2024 年 8 月重度残疾人共 1590 人，预计 2025 年在此基础上增至 1700 人（1700 人 300 元/月 12 个月=612 万元），合计 612 万元，该项目街道承担 70%费用，预算为 428.4 万元。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32.48	32.48	32.48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标准由 2025 年 1 月起调整为 209 元/月。截止 2024 年 8 月低保、低收入残疾人共 165 人，预计 2025 年在此基础上增至 185 人（185 人 209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元/月×12 个月=46. 398 万元), 合计 463980 元, 该项目街道承担 70% 费用, 预算为 324786 元。
70 周岁以上高龄老人生活津贴	1, 995. 0	1, 995. 0	1, 995. 0					对莞城辖区户籍所有 70 周岁以上老人, 于每月月初, 每人发放高龄津贴。发放标准: 100 周岁以上每月 55. 元, 90 周岁-99 周岁每月 250 元, 80 周岁-89 周岁每月 150 元, 70 周岁-79 周岁每月 100 元。目前我街道每月“高龄津贴”发放人数约为 1. 8 万人, 每月发放金额约 222 万元。预计 2024 年全年需支付费用 2664 万, 考虑到每月补贴人数均有增长, 按 10% 年增长率推测 2025 年: 2664*1. 1=2930. 4 万元, 高龄老人生活津贴经费由市、街道两级按照 3: 7 的比例分担, 故 2025 年高龄老人生活津贴街道资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金预计 2930. 4*0. 7=2051. 28 万元。
春节特困对象 价格补贴经费	2. 12	2. 12	2. 12					现有特困对象 31 人，测算 2025 年年初增长至 33 人，补助标准 1260 元/人，1260*33=41580 元。通过发放补贴，保障莞城特困对象基本生活质量，帮助他们度过一个愉快的春节。
春节低保对象 价格补贴经费	37. 10	37. 10	37. 10					现有低保对象 400 人，测算 2025 年年初增长至 420 人，补助标准 1260 元/人。镇街负担三成，预算 371000 元。
百岁老人春节 慰问	2.41	2.41	2.41					2024 年百岁老人春节慰问的人数为 18 人，支出金额为 16100。按现有数据推断 2025 年 1 月底时，达到百岁的高龄老人有 27 人，依此推算支出金额 21600 元。但未见明年文件要求，考虑人数和金额或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许还会增加，故建议 2025 年预算金额为 25000 元。
春节孤儿价格 补贴经费	0. 71	0. 71	0. 71					现有社会散居孤儿 7 人，测算 2025 年年初增长至 8 人，补助标准 1260 元/人，1260*8=10080 元。应补贴对象覆盖率力争达到 100%，通过发放补贴，保障莞城孤儿对象基本生活质量，帮助他们度过一个愉快的春节。
居家养老服务 实施经费	248. 50	248. 50	248. 50					2023 年居家养老服务实施经费发放总额约 210 万，2024 年上半年 142 万，全年预计 284 万，同比 2023 年增长 35%。2024 年在严控增长人数的情况下，经费需求仍有 35% 的年增长率，2025 年的经费我建议 35%增长率推算，为 284*1. 35=383. 4 万元。居家养老服务 补助经费由市、街道两级按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照 3:7 的比例分担。
特困供养人员生活保障金	44. 03	44. 03	44. 03					现元有特困对象 38 人，测算 2025 年增长至 40 人，补助标准 2016 元/人 。镇街负担七成，预算 68 万元。
特困供养人员护理补贴	23. 01	23. 01	23. 01					现有特困对象 38 人（20 位全失能 20 位，3 位半失能，3 位全自理），测算 2025 年增长至 40 人（22 位全失能，3 位半失能，3 位全自理），补助标准全失能 1140 元/月（东莞最低工资标准 1900 的 60%），半失能 570 元/月（1900 的 30%），全自理 38 元/月（1900 的 2%）。镇街负担 7 成，预算 23 万元。
支付供养机构供养费用	58. 00	58. 00	58. 00					2024 年辖区集中供养特困人员有 13 人，每月支付供养机构费用约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为 6 万元左右，全年开支约 72 万元，预估 2025 年全年预算为 58 万元。通过对特困人员集中供养，为特困人员提供舒适有保障的基本生活。
特困人员外出 就医医药费、护 理费、伙食费	9.00	9.00	9.00					为莞城集中供养特困人员支付外出就医的医保费、护理费、伙食费，同时为特困人员购买成人纸尿裤和护垫等护理用品。
农民住房保险 费用	3.10	3.10	3.10					2023 年投保户数为 3114 户，支出金额为 2.4912 万元。2024 年还未到投保时间，预计投保人数为 3428 人，8 元/户，预计全年共 3428*8=2.7424 万元，由于政策规定从 2022 年起保费由市镇 37 共担，农民个人无需承担，预计 2025 年户数增幅平稳，保持全年预算 3.5 万元。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地名工作	5.06	5.06	5.06					根据东民函（2022）18号文件，要求按照《镇级界桩管理分工表》的分工及《标准》要求，在2027年前全面完成镇级界桩标准化建设更新设置，以更好地加强对界桩的保护。结合我街道实际情况，于2024年已经委托“东莞市红鑫市政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完成14座界桩的标准化建设，按照合同约定，需要在2024-2026年三年间按照3:3:4的比例份额支付合同价款，前两年47460元，第三年63280元，三年总计158200元；此外，2024年进行了东正社区无名道路的道路命名与立杆式路牌的安装，需要支付两座路牌的安装费用3160元，综上，2025年拟申请地名工作专项费用预算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50620 元。
事实无人抚养 儿童生活保障 经费	15. 01	15. 01	15. 01					现有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4 人(其中 1 人纳入低保，低保金发放 1260 元)， 测算 2025 年增长至 6 人，补助标准为 2295 元/人/月。镇街负担七成，预算 10.8 万元。
老年人文体活 动专项	5. 00	5. 00	5. 00					活动每隔年开展，一年老人运动会，一年老人艺术节。2024 年已开展老人运动会，预计 2025 年开展老人艺术节。
“民生大莞家” 微实事	209. 81	209. 81	209. 81					2025 年“民生微实事”项目经费仍由市、镇两级财政 1：1 配套共 419.625 万元，镇街总预算 209.81 万元。通过对民生工程的改造或民生需求服务，为莞城辖区居民，提供温馨舒适的居住环境,通过丰富各个社区民生资源服务,达到居民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老友所依，乐有所为，丰富居民的文化生活。
莞城老年人大配餐项目	20. 20	20. 20	20. 20					为居住在莞城辖区内的居家养老对象以及居住在莞城辖区内 75 周岁以上的莞城户籍老年人提供制餐、陪餐、分餐、就餐、送餐等服务活动。2 类失能老年人 109 人，3 类失能老年人 5 人，每个工作日配餐，2 类对象街道资助 7 元/人/天，3 类对象街道资 9 元/人/天，预计 2025 年莞城老年人大配餐街道资金约 20.2 万。
殡葬服务费用	115. 00	115. 00	115. 00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将全市殡葬基本服务费用由市财政全额承担，调整为市、镇两级按 3:7 比例分担。具体费用计算方法为：莞城街道负责的殡葬人数包括三类：一是莞城户籍死亡人数；二是火化名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单中在莞城购买社保的非户籍人数；三是火化名单中非户籍、未购买社保的人数，按第七次人口普查中各镇街人口比例承担(莞城的比例是 1.66%)。根据 2024 年的殡葬业务情况，预估 2025 年需要支付 2024 年的殡葬基本服务费用约 115 万元；综上，2025 年拟申请殡葬基本服务费用 115 万元。
市救助站医疗服务项目费用	14.02	14.02	14.02					参照 2024 年镇街（园区）共同分担 844.83 万元，莞城承担 1.66%，现申请追加 2024 年“市救助管理站医疗服务项目费用 ”专项费用 140241.78 元，并将此专项费用列入每年的预算。
春节低保对象价格补贴经费（市级）	15.90	15.90	15.90					现有低保对象 400 人，测算 2025 年年初增长至 420 人，补助标准 1260 元/人，市级负担三成，预算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59000 元。
春节特困对象 价格补贴经费 (市级)	0.91	0.91	0.91					现有特困对象 31 人，测算 2025 年年初增长至 33 人，补助标准 1260 元/人。市级负担三成，预算 1.3 万元。
最低生活保障 金(市级)	192.90	192.90	192.90					现有低保对象 400 人，测算 2025 年增长至 440 人，全年支出约 6200000 元，预测资 2025 年支出增长为 15%，全年支出约 7130000 元(含中央资金 700000 元)，不含中央资金约为 6430000 元。 700000)*0.3=1929000。
低保对象和特 困对象参加社 会基本养老保险 个人缴费补 助资金(市级)	29.46	29.46	29.46					现有符合补助的低保对象 190 人，测算 2025 年增长至 220 人，补助标准 363.68 元/人。市级负担三成，预算 29 万元。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特困供养人员生活保障金（市级）	18.87	18.87	18.87					现有特困对象 38 人，测算 2025 年增长至 40 人，补助标准 2016 元/人 。市级负担三成，预算 30 万元。
特困供养人员护理补贴（市级）	9.86	9.86	9.86					现有特困对象 38 人（20 位全失能 20 位，3 位半失能，3 位全自理），测算 2025 年增长至 40 人（22 位全失能，3 位半失能，3 位全自理；补助标准全失能 1140 元/月（东莞最低工资标准 1900 的 G/60%），半失能 570 元/月（1900 的 30%），全自理 38 元/月（1900 盖的 2%）。市级负担三成，预算 10 万元。
春节孤儿价格补贴经费（市级）	0.31	0.31	0.31					现有社会散居孤儿 7 人，测算 2025 年增长至 9 人，补助标准 1260 元/人。
弃婴（孤儿）基本生活保障专	24.79	24.79	24.79					现有社会散居孤儿 7 人(2 个大专、1 个高中，2 个初中，2 个小学)，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项资金（市级）								测算 2025 年增长至 9 人（2 个大专、2 个高中，3 个初 元/中，2 个小学）；教育保障金小学 800 元/人/年，初中 900 元/人/ 年，高中（中专）3000 元/人/年，大学（大专）及以上学历卜助 7000 元/人/年。在中学期间寄宿的，给予中学寄宿生活补助高 1720 元/人/年。
弃婴（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教育保障金（市级）	3. 30	3. 30	3. 30					现有社会散居孤儿 7 人(2 个大专、1 个高中，2 个初中，2 个小学)，测算 2025 年增长至 9 人（2 个大专、2 个高中，3 个初/中，2 个小学）；教育保障金小学 800 元/人/年，初中 900 元/人/年，高中（中专）3000 元/人/年，大学（大专）及以上学历 7000 元/人/年。在中学期间寄宿的，给予中学寄宿生活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补助 1720 元/人/年。
孤儿六一慰问 (市级)	0.27	0.27	0.27					现有社会散居孤儿 7 人,测算 2025 年增长至 9 人,孤儿六一慰问发放标准 300 元/人, 为莞城辖区孤儿愉快度过六一儿童节。
事实无人抚养 儿童生活保障 经费 (市级)	4.50	4.50	4.50					现有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4 人(其中 1 人纳入低保, 低保金元/发放 1024 元), 测算 2025 年增长至 6 人, 补助标准为 2295 元/人/月。
困难家庭临时 救助经费 (市 级)	1.50	1.50	1.50					截止 2024 年 9 月,临时救助 7 宗, 经费使用了 3.17 万元。预计 2025 年临时救助预算经费 5 万元, 市级负担三成, 预算 1.5 万元。
市拨医疗救济 金 (市级)	25.00	25.00	25.00					对因患重大疾病个人支付住院医疗费用较大导致家庭基本生活困难的群众,在一定金额范围内给予的经济援助。截止 2024 年 9 月,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医疗救济 8 宗，经费使用了 11.33 万元。预计 2025 年医疗救济经费 25 万元。
“民生大莞家”项目专项资金 (市级)	209.81	209.81	209.81					2025 年“民生微实事”项目经费仍由市、镇两级财政 1：1 配套共 419.625 万元，镇街总预算 209.81 万元。通过对民生工程的改造 或民生需求服务，为莞城辖区居民，提供温馨舒适的居住环境。
莞城老年人大配餐项目 (市级)	22.55	22.55	22.55					为居住在莞城辖区内的居家养老对象以及居住在莞城辖区内 75 周岁以上的莞城户籍老年人提供制餐、陪餐、分餐、就餐、送餐等服务活动，2 类失能老年人 109 人，3 类失能老年人 5 人，每个工作日配餐，2 类对象市慈善会资助 8 元/人/天，3 类对象市慈善会资助 6 元/人/天， 预计 2025 年莞城老年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大配餐市级资金约 22.55 万元。
居家养老服务 实施经费（市 级）	106.50	106.50	106.50					2023 年居家养老服务实施经费发 放总额约 210 万，2024 年上半年 142 万，全年预计 284 万，同比 2023 年增长 35%。2024 年在严控 增长 人数的情况下，经费需求仍 有 35%的年增长率，2025 年的经费 我 办建议 35%增长率推算，为 284*1.35=383.4 万元。居家养老 服务 补助经费由市、街道两级按 照 3:7 的比例分担，通过提供居家 养老实施，切实为老年群体提供精 细化、有温度的养老服务。
70 周岁以上高 龄老人生活津 贴（市级）	855.00	855.00	855.00					根据《关于做好 70 至 79 周岁老 龄老人生活津贴申领及发放工作》 《东莞市 80 周岁以上高龄老人 生活津贴发放方案》的通知要求，对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莞城辖区户籍所有 70 周岁以上老人，于每月月初，每人发放高龄津贴。发放标准：100 周岁以上每月 55. 元，90 周岁-99 周岁每月 250 元，80 周岁-89 周岁每月 150 元，70 周岁-79 周岁每月 100 元。目前我街道每月“高龄津贴”发放人数约为 1.8 万人，每月发放金额约 222 万元。预计 2024 年全年需支付费用 2664 万，考虑到每月补贴人数均有增长，按 10%年增长率推测 2025 年：2664*1.1=2930.4 万元，高龄老人生活津贴经费由市、街道两级按照 3:7 的比例分担，故 2025 年高龄老人生活津贴市级资金预计 2930.4*0.3=879.12 万元，应补贴对象覆盖率力争达到 100%，通过发放高龄补贴，提高保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障莞城老人基本生活质量。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市级）	13. 92	13. 92	13. 92					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标准由 2025 年 1 月起调整 209 元/月。截止 2024 年 8 月低保、低收入残疾人共 165 人,预计明年在此基础上增至 185 人（185 人 209 元/月 12 个月=46.398 万元），合计 463980 元，该项目市承担 30% 费用，预算为 139194 元。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市级）	178. 20	178. 20	178. 20					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标准为 300 元/月，截止 2024 年 8 月重度 残疾人共 1590 人,预计明年在此基础上增至 1700 人（1700 人 X300 元/月×12 个月=612 万元），合计 612 万元，该项目市承担 30%费用，预算为 183.6 万元。
东莞市养老机	24. 36	24. 36	24. 36					2024 年 7 月东莞德福护理院向市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构补助经费								民政局申报了《2025 年东莞养老机构运营补贴测算经费表》，预估 2024 年 10 月-2025 年 9 月符合申请运营补贴的人数约为每月 145 人，每人每月 200 元的标准，申请运营补贴 348000 元。按照市、镇（街道）财政 3:7 的比例分担，市级财政负担 104400 元，莞城街道财政负担 243600 元。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经费	12. 20	12. 20	12. 20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纳入街道和社区管理服务，截至 2024 年 9 月共接收国企退休人员 1185 人，预计在 2025 年春节前按实际接收人数对国企退休人员按 100 元/人标准进行春节慰问。
2025 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中央	70. 00	70. 00	70. 00					现有低保对象 400 人，测算 2025 年增长至 440 人，全年支出约 6200000 元，预测 2025 年支出增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长为 15%，全年支出约 7130000 元（含中央资金 700000 元）。
“银龄安康行动”项目经费	92.35	92.35	92.35					为莞城街道60周岁至74周岁的老年人购买高龄老人购买意外伤害保险费用，2025 年预计共 30449 人，预计保险费约 913,470 元。再加上 2024 年未结算的 333 人约 9990 元，故预计 2025 年项目经费约 923,460 元。
东莞市养老机构补助经费（市级）	10.44	10.44	10.44					2024 年 7 月东莞德福护理院向市民政局申报了《2025 年东莞养老机构运营补贴测算经费表》，预估 2024 年 10 月-2025 年 9 月符合申请运营补贴的人数约为每月 145 人，每人每月 200 元的标准，申请运营补贴 348000 元。按照市、镇（街道）财政 3：7 的比 00 例分担，市级财政负担 104400 元，莞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莞城街道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城街道财政负担 243600 元。

注： 无。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5763.7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8.64 万元，增长 1.92%；支出预算 5763.7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8.64 万元，增长 1.92%，主要原因是新增项目，包括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经费、“银龄安康行动”项目经费和东莞市养老机构补助经费（市级）。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13.99 万元，比上年增加

6.09 万元，增长 77.09%，主要原因是：由于机构改革，原莞城残疾人康复就业服务中心的在职人员和聘员的公用经费调至本单位使用，机关运行经费有所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1.4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1.4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0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0 平方米，车辆 0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0 万元。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 万元)	绩效目标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专项经费	415.8	根据《东民（2019）200 号 东莞市民政局-东莞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做好残疾人两项补贴有关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中毒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标准为 300 元/月，截止 2024 年 8 月重度残疾人共 1590 人，预计明年在此基础上增至 1700（1700*300 元/月*12 个月=612 万元），合计 612 万元，该项目街道承担 70%费用，预算为 428.4 万元。应补贴对象覆盖率力争达到 100%。通过发放补贴，帮助苦难残疾人维持日常生活，提高重度残疾人生活质量。
“民生大莞家”微实事	209.81	根据《东莞市民政局关于印

		发<关于“十四五”期间进一步深化优化“民生大莞家”品牌建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2025 年“民生微实事”项目经费仍由市、镇两级财政 1:1 配套共 419.625 万元，镇街总预算 209.81 万元。通过对民生工程的改造或民生需求服务，为莞城辖区居民，提供温馨舒适的居住环境，通过丰富各个社区民生资源服务，达到居民老有所依，乐有所为，丰富居民的文化生活。
居家养老服务实施经费	248.5	根据《东府办（2019）12 号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东莞市居家养老服务管理办法》的通知》的文件要求，为莞城辖区户籍内符合居家养老条件的老人提供居家养老服务，2024 年居家养老服务实施经费发放总额约 210 万元，2024 年上半年 142 万，全年预计 284 万，同比 2023 年增长 35%。2024 年在严控增长人数的情况下，经费需求仍有 35%的年增长率，2025 年的经费我办建议 35%增长率推算，为 $284 \times 1.35 = 383.4$ 万元。居家养老服务补助经费由市、街道两级按照 3:7 的比例分担，通过提供居家养老实施，切实为老年群体提供精细化、有温度的养老服务。
70 周岁以上高龄老人生活津贴	1995	根据《关于做好 70 至 79 岁老龄老人生活津贴申领及发放通知工 作》《东莞市 80 周岁以上高龄老人生活津贴发放方案》的通知要求，对莞城辖区户籍所有 70 周岁以上老人，于每月月初，每

		人发放高龄津贴。发放标准：100 周岁以上每月 550 元，90 周岁-99 岁每月 250 元，80 周岁-89 岁每月 150 元，70 周岁-79 岁每月 100 元。目前我街道每月“高龄津贴”发放人数约为 1.8 万人，每月发放金额约 222 万元。预计 2024 年全年需支付费用 2664 万，考虑到每月补贴人数均有增长，按 10%年增长率推测 2025 年：$2664 \times 1.1 = 2930.4$ 万元。高龄老人生活津贴经费由市、街道两级按照 3:7 的比例分担，故 2025 年高龄老人生活津贴街道资金预计 $2930.4 \times 0.7 = 2051.28$ 万元。应补贴对象覆盖率力争达到 100%，通过发放高龄补贴，提高保障莞城老人基本生活质量。通过发放高龄补贴，提高保障莞城老人基本生活质量。
最低生活保障金（市级）	192.9	根据《东莞市最低生活保障实施办法》文件的要求，为莞城辖区内符合最低生活保障金的对象发放低保补贴，现有低保对象 400 人，测算 2025 年增长至 440 人，全年支出约 6200000 元，预测 2025 年支出增长为 15%，全年支出约 7130000 元（含中央资金 700000 元），不含中央资金约为 6430000 元。（$7130000 - 700000$）$\times 0.3 = 1929000$。应补贴对象覆盖率力争达到 100%。通过发放补贴，提高最低生活保障人群的生活质量。
市救助站医疗服务项目费用	14.02	根据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对《关于东莞市救助管理站继续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采购医疗服务项目有关事

		宜的请示》的批示精神，参照 2024 年镇街（园区）共同分担 844.83 万元，莞城承担 1.66%，现申请追加 2024 年“市救助管理站医疗服务项目费用”专项费用 140241.78 元，并将此专项费用列入每年的预算。
“银龄安康行动”项目经费	92.35	根据《东莞市民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银龄安康行动”工作的通知》要求，为莞城街道 60 周岁至 74 周岁的老年人购买高龄老人购买意外伤害保险费用，2025 年预计共 30449 人，预计保险费约 913,470 元。再加上 2024 年未结算的 333 人约 9990 元，故预计 2025 年项目经费约 923,460 元。通过购买高龄老人购买意外伤害 保险费用，弥补了社保、基本医疗在保障范围内和保障程度程度方面的不足，提升了老年人抵御风险能力，减轻个人、家庭、财政负担。

注：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

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